

证券代码：603868

证券简称：飞科电器

公告编号：2021-003

## 上海飞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飞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11日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的通知，2021年4月21日会议于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通过如下事项：

一、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本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五、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规定进行合理变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情形。

详见公司公告 2021-005 《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六、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编制的 2020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审计，2020 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557,503,162.84 元，加上 2020 年初未分配利润 1,092,929,557.49 元，扣减本年度对股东的分红 435,600,000.00 元，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214,832,720.33 元。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期初法定盈余公积余额为 217,800,000.00 元，为注册资本的 50%，本年度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为：拟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435,6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0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 435,600,000.00 元。

2020 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预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详见公司公告 2021-006 《公司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七、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费用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由董事会确定并支付公司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0 年度的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费用。

董事会决定支付 2020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费用及相关差旅费共计人民币

130 万元（含税）。

八、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续聘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详见公司公告 2020-007 《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九、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绩效奖金及 2021 年年度薪酬的议案》。

十、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内部审计及内控检查监督工作报告》。

十一、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十二、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十三、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详见公司公告 2021-008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十四、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详见公司公告 2020-009 《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十五、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事宜如下：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时间：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 2021 年 5 月 13 日下午 14:00；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5 月 13 日至 2021 年 5 月 13 日，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3、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松江区广富林东路 555 号公司 6 楼会议室。

4、会议议题：

- (1) 审议《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审议《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审议《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审议《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5)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 (6) 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续聘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7) 审议《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 (8) 听取《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会议召开具体事宜详见公司公告 2021-010《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上海飞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4 月 23 日